

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

关于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期间 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系列宣传活动 有关安排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机关事务管理部门，市直各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有关规定，加大宣传示范力度；进一步推动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引导广大干部职工养成生活垃圾分类习惯，结合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工作安排，决定组织开展全市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系列宣传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时间及主题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教育部、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、中华全国总工会、共青团中央决定于每年5月第四周开展“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”活动。首届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至28日，宣传主题是“让垃圾分类成为新时尚”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举办“精彩 60 秒”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公益宣传短片征集活动。5 月 23 日上午 9 时，“精彩 60 秒”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公益宣传短片征集活动正式启动，面向全社会发起线上征集，6 月 23 日下午 5 时截止。公益宣传短片时长需控制在 30 至 60 秒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共机构生活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引导、循环利用体系建设、塑料污染治理、志愿服务开展、宣传培训示范等方面。活动将评选出一、二、三类作品，优秀作品及优秀组织单位等，扶持资金和产品总额超 10 万元。请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部门广泛动员各级公共机构以及社会组织踊跃参与征集活动。

（二）召开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建设工作现场会。5 月 24 日上午 9 时，在江西省宜春市举办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建设工作现场会，总结当前工作进展情况，部署下一步工作安排，邀请部分地区分主题作经验分享，会议全程通过江西省官方融媒体中心直播。请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部门组织观看线上直播。

（三）围绕“让垃圾分类成为新时尚”宣传主题开展多种创新宣传活动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部门要根据宣传主题采取多种形式，认真组织开展公共机构垃圾分类宣传活动，广泛动员党员干部及其亲朋好友积极参与生活垃圾分类、争做垃圾分类志愿者，努力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，扩大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

周社会影响。

活动具体安排及参与方式将于2023年5月19日在国管局政府网站、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网及国管局、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助手、中国机关后勤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平台发布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保障。要重视生活垃圾分类宣传示范工作，紧紧围绕宣传主题，采用线上线下方式，组织本地区、本系统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宣传示范活动，动员公共机构及干部职工积极参与活动，形成“生活垃圾分类人人知晓、人人参与、人人践行”的浓厚氛围。

（二）扩大宣传影响。要借助主流媒体力量，利用网络、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多种宣传载体，集中报道宣传周系列活动情况，形成宣传合力，扩大宣传影响力，提高宣传覆盖度。请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部门将有关新闻稿件发送至邮箱 xtsggjgjn@163.com，并于5月29日前将活动总结报送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。

（三）注重宣传实效。要以宣传周为契机，切实进一步推动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。通过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宣传示范，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循环利用示范行动，加快带动地级以上城市公共机构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力争2024年底前地级以上城市公共机构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制度；通过塑料污染治理经验交流推介，推动公共机构带头减少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，充

分发挥公共机构示范带头作用；通过生活垃圾源头减量措施推广实施，协同推进节约型机关创建、绿色办公、反食品浪费、绿色消费、绿色采购等行动，助推公共机构全面绿色低碳转型。

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

2023年5月19日



(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赵旭燕 3699711)